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劉寶珠
電話：037-559595
傳真：037-358151
電子信箱：liuboju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利字第10602545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因中部地區已進入枯水期，本縣於106年12月27日水情進入第一階段限水，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並落實節水措施，共同攜手度過缺水難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單位於轄管宣傳服務跑馬燈箱及電視牆配合刊登「中部地區已進入枯水期，氣象局研判本時期雨量偏少，本縣於106年12月27日水情進入至一階限水，自來水將於離峰及特定時段降低管壓供水，並停供非急需或非必要用水。請鄉親節約用水，節今日之水、解明日之渴」。
- 二、另請各單位製作節水看板加強節水宣導，並將相關宣導成果、懸掛紅布條等照片合併後做成A4規格於106年12月29日前傳送至本府彙整，以利送經濟部水利署備查。

正本：本府教育處（請通知各級學校）、本府工商發展處、本府所屬附屬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各單位

副本：本府水利處

